附件4：

**2020年面向安溪县域内编外合同（代课）教师公开招聘**

**幼儿园新任教师任教年限情况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籍 贯 |  | **贴相片处** |
| 出生年月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毕业院校 |  | 毕业时间 |  |
| 专业 |  | 学历 |  | 是否全日制 |  |
| 报考岗位 |  | 是否安溪县县聘编外教师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教师资格种类及任教学科 |  |
| 任教园（校）意见 | 该同志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在我单位任教，特此证明。我单位及负责人愿为此证明的真实性负责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**保教主任（签名）： 园（校）长（签名）**： **单位（盖章）：**   2020年 月 日 |
| 中心学校（县直幼儿园、民办园）意 见 | 该同志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在 幼儿园或 小学任教，特此证明。我单位及负责人愿为此证明的真实性负责，并承担相应的纪律和法律责任。**分管领导（签名）： 园（校）长（签名）**： **单位（盖章）：**   2020年 月 日 |
| 以上所填写的信息和所提供的证明材料真实、准确。本人愿意对以上所填写的信息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不实导致被取消聘用资格，本人愿负全责。  **考生签名：** 2020年 月 日 |
|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|   |

**备注：** 1.在不同幼儿园（校）任教，应按不同单位另表填写；

2.所在单位及园（校）长应认真核实，同时在单位校务公开栏进行公示后盖章、签名确认，并为出具证明的真实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；

3.属民办园的，应附办学许可证复印件（保教主任、分管领导、法人应签名并加盖公章）。